

党纪学习教育

提高认识压实责任 扎实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吴起县公安局

本报讯(通讯员 申文瑞)4月15日,吴起县公安局召开党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全面启动县局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上,大家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了《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和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及省委召开常委会会议暨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并作交流发言。

会议要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局属各单位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把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把握学习教育的总要求和根本任务,结合工作实际,用党纪学习教育实效推动提升公安各项工作。

会议指出,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重大意义,既是全面从严治党的现实需要,也是公安队伍作风建设的内在需要,全体党员民警要深刻领悟党纪学习教育的实质要义,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

“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局各单位要准确把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目标要求,在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上下功夫,坚持原原本本、逐章逐条、联系实际学,做到入脑入心。围绕社会治安、公共安全管理、队伍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短板,对标对表抓整改促提升,教育引导党员民警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要树立全局意识,把党纪学习教育同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当前全局中心工作结合起来,两手抓、双促进,真正使党纪学习教育的成果转化为全面从严治党大局的强大动力和务实举措,聚焦新目标新要求,笃行实干,忠诚担当,为吴起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治安保障。

市公安局永坪分局

本报讯 4月15日,市公安局永坪分局召开党委(扩大)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精神,深刻领会各级党委对党纪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对分局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会议要求,要站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

治高度,深刻领会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将党纪学习教育作为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抓好各项任务落实,迅速掀起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热潮,确保党纪学习教育取得实效。从党委班子做起,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逐章逐条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准确把握内涵要义和实践要求,在大力营造“学”的氛围、“严”的氛围上以身作则,带动形成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的生动局面。通过学习《条例》,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在学纪上要学深学透学扎实;在知纪上要知全知细知敬畏;在明纪上要明心明志明底线;在守纪上要守牢守守守底线,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加强组织领导,把开展纪律作风整顿、“十五类”不良倾向苗头性问题的专项排查整治与党纪学习教育等工作统筹起来一体推进,明确工作职责,加强各部门之间协同联动,以综合的措施体现统筹的效果,严格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公安部“六项规定”等

铁规禁令,围绕“枪车酒赌毒密网”重点领域和“八小时之外”重点环节抓好日常监督管理,防微杜渐,全力打造永坪公安铁军。

甘泉县公安局

本报讯(通讯员 丁旭旭)4月15日,甘泉县公安局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及省委有关文件精神,迅速落实县委和市公安局党委有关部署要求,集中审议《中共甘泉县公安局委员会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审议稿)》,对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进行安排部署。

会后,各党支部迅速召开会议,对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各党支部纷纷表示,要把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作为“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学习的重要内容,以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坚持逐章逐条学、联系实际学,抓好以案促学、以训助学,准确把握其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真正使学习党纪的过程成为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同时,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同落实局党委部署的各项工作结合起来,使党纪学习教育成为促进各项工作的有效举措,确保党纪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陕甘宁毗邻地区四市深化检察监督跨区协作机制

共筑安全屏障,服务保障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本报讯(记者 贾志敏 李勇锐 通讯员 姚姗姗 郝丽萍)记者从4月18日在安塞区召开的延安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检察研讨会上获悉,陕西延安、榆林、甘肃庆阳,宁夏吴忠四市检察院共同签署《陕甘宁毗邻地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检察监督跨区协作机制》,共商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共筑安全屏障,以高质效司法办案服务文化强国建设。

为更好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进一步提升历史文化资源保护的法治化、现代化水平,经延安、榆林、庆阳、吴忠四市检察机关充分协商,决

定建立陕甘宁毗邻地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检察监督跨区协作机制,发挥检察职能,凝聚监督合力,建立十大机制,以实际行动助推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据介绍,十大机制分别为:统一思想认识机制,以建立陕甘宁毗邻地区四市检察监督跨区协作机制为契机,加强交流协作,共筑安全屏障,助力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工作;建立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就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检察工作进行沟通交流,讨论研究开展工作具体措施;建立信息互通机制,加强信息交流,对涉及破坏历史文化资源保护的

重要线索、重大舆情、重大案件、主要数据以及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进行沟通、交流,共同研究解决的方案和措施;建立线索移送机制,及时移送破坏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案件线索,并及时反馈办理情况;建立跨区互助机制,在跨区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中应予以支持配合,督促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形成保护合力;建立个案沟通机制,召开专题会议,共同研究、协商、处理个案办理出现的问题,并在物资装备、证据材料、专业知识等方面相互提供支持协助;建立联合培训机制,互邀检察机关人员参加业务培训,联合举办主题宣传活动,开展理论

和实务研讨,互相学习业务知识,共同提高检察履职能力;建立数字检察协作机制,加强数字检察建设方面的交流合作,以大数据共享推动跨区检察协作。大力推动数字检察共享共融,在指导提升办案质效的同时,总结案件规律,更好助推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建立调查研究机制,就案件法律适用、发现的监管热点难点、政策机制漏洞、立法完善及在检察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联合调研,积极探索和推动相关问题解决;建立日常联络机制,确定联络员负责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协作配合的日常联络、线索交接、文件信息传递等工作。

法治宣传进矿区 筑牢安全“防火墙”

本报讯(通讯员 倪小红)4月22日上午,黄陵矿业一号煤矿开展新《安全生产法》法治宣讲活动,送法进企业、进矿区,用“面对面”解读政策、“点对点”答疑解惑的方式,零距离为企业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助力矿井高质量发展。

该矿通过LED电子屏、宣传栏、“一矿之声”广播站、悬挂横幅、展播课件、派发宣传单等多种形式,对新《安全生产法》进行宣讲。同时,该矿组织志愿者到基层区队开展“送法进基层”主题宣讲活动,向区队负责人、班组长、一线作业人员讲解并发放新《安全

生产法》相关材料,详细解答基层职工提出的各种安全问题,切实帮助职工准确理解新《安全生产法》的核心要义。该矿还系统梳理新《安全生产法》中的重点知识和重点内容,合理制定培训计划,采取多方位、多角度、多种形式的授课,确保每一名参加培训的

职工,都能“听得懂、吃得透、会运用”。此外,该矿利用内部优势资源,邀请有技术、有经验的专业人员或员工现场讲解设备安全使用常识、注意事项等,将培训与实践相结合,把工作现场变为学习课堂,使培训效果落到实处。

突出“全民安全教育” 扩大国家安全宣传

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报讯(通讯员 徐航舟)4月15日,市中院组织法官干警在延安新城上城生活广场开展“总体国家安全观·创新引领10周年”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通过设立咨询台、悬挂国家安全标语、发放维护国家安全宣传资料等方式,向过往群众介绍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历史背景及重大意义和典型的危害国家安全行为,有效提升群众的防范意识,同时鼓励群众积极通过“12339国家安全机关举报受理平台”检举揭发危害国家安全行为,提高群众参与构建新安全格局的热情,号召广大群众自觉加强国家安全意识,增强民族凝聚力。

下一步,市中院将不断延伸审判职能,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把国家安全和保密宣传教育融入司法工作和审判执行主业,同时加大全院干警保密意识等国家安全内容学习培训,不断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和保密意识,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依法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为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贡献司法力量。

安塞区人民检察院

本报讯(通讯员 白治翠 刘新星)在第九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之际,安塞区检察院组织干警到乡镇开

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

活动中,检察干警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册、摆放宣传展板、设立咨询台现场答疑解惑等多种形式,向乡镇居民普及国家安全知识,倡导群众牢固树立国家安全观念,积极举报危害国家安全违法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并针对农村村民更容易被邪教吸引的情况,耐心向群众讲述真实案例,以揭露邪教组织利用传统信仰、迷信思想诱导群众的手段和策略,及加入邪教组织的危害。

此次共发放宣传册、宣传手册200余份,为30多名群众解答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以及安全防范常识,进一步提高了群众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意识,筑牢国家安全防线,增强国家安全使命。

子长市人民检察院

本报讯(通讯员 宜瑛瑛 薛丽丽)近日,子长市人民检察院围绕总体国家安全观开展了一系列的“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

该院组织全院干警学习《国家安全法》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深刻认识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自身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和能力,提高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全力筑牢国家安全防线。同时,积极参与全市组织国家

安全教育日暨“反恐宣传教育月”“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月”启动仪式活动。活动现场,该院干警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国家安全宣传手册、提供法律咨询等多种形式向现场群众讲解《国家安全法》,还积极宣传反邪教、电信网络诈骗、扫黑除恶、民法典等法律知识,引导群众在生活中提高警惕、明辨是非,增强反邪、防邪、拒邪意识,提升全民国家安全意识,自觉抵制和防范各种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筑牢国家安全屏障。

吴起县公安局

本报讯(通讯员 魏艳艳)4月15日,吴起县公安局组织各警种,在吴起县长征广场开展以“总体国家安全观创新引领10周年”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活动现场,民警通过设立宣传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小礼品等形式,重点为群众宣讲恐怖袭击常用手段、如何识别恐怖嫌疑人等内容,并向过往群众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公民反恐安全防范手册》及手提袋、削皮器等宣传品。

此次宣传共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宣传小礼品2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100余人。通过宣传,有效提升了

群众依法防范和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意识,为维护国家安全和反恐怖主义营造了浓厚氛围。

宝塔区司法局

本报讯(通讯员 高洋)4月15日是第九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宝塔区司法局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活动。

宝塔司法所走进宝塔山社区,为社区居民上了一堂生动活泼的国家安全法治课;柳林司法所走进火车站广场开展普法宣传,为来往旅客讲解国家安全的重要性;新城司法所走进商场,为商户和消费群众普及国家安全知识。据统计,当天全区各基层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共开展国家安全普法宣传、讲座18场次,发放各类普法宣传资料万余份,展出展板20余块,悬挂横幅15条,解答群众法律咨询50余人次。同时,区司法局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观看了《在总体国家安全观引领下》专题宣传片,“人人争当国安卫士”国家安全教育公益课,在“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参与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专项答题活动和参加区委国安办组织的“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线上答题活动。

下一步,该局将强化全区国家安全教育,让总体国家安全观贯穿于司法行政工作始终,贯穿于普法依法治理始终,贯穿于全面依法治区始终。



法治延安

用心用力为基层提供更好法律服务 延安市司法局开展党组会前学法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杨志锋)4月22日上午,市司法局党组集体学习《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会议指出,基层法律服务是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法律服务制度,司法部修订发布的《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在规范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满足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促进基层法治建设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会议要求,全市司法行政机关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推进基层法律服务规范化建设,用心用力为基层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要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着力解决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和工作者执业不规范等问题,全力保障基层法律服务机构和工作者依法执业。要进一步优化监督、指导和服务职能,持续提高管理质效和服务水平,全面推动我市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健康发展。

积极履行家长责任 保护和教育孩子 安塞法院发出首份《关爱未成年人提示书》

本报讯(通讯员 李彩艳)“虽然你们的离婚纠纷还在审理中,但是作为孩子的父母,不要因为情感纠纷影响子女的身心健康,希望你们积极履行家长责任,保护和教育孩子,让孩子健康快乐地成长。”

4月19日,安塞法院在审理一起涉及未成年子女抚养的离婚案件中,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涉及未成年子女的离婚案件中开展“关爱未成年人提示”工作的意见》,向双方当事人发出了一份特殊的文书《关爱未成年人提示书》,这是安塞法院发出的首份《关爱未成年人提示书》。

据悉,案件当事人育有一名子女,且未成年,承办法官郭永旭根据案件审理情况,考虑到案件处理将对孩子的身心产生影响,便向双方当事人发出了《关爱未成年人提示书》,一方面希望双方对于婚姻慎重抉择,一方面督促双方在解决情感纠纷的同时不应疏于对未成年子女身心健康的关注和未来发展的关心。

下一步,安塞法院将立足审判职能,在积极发挥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作用的同时,深入推进“关爱未成年人提示”工作,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九小场所”细检查 时刻紧绷“安全弦”

本报讯(通讯员 曹军政)为了全面加强辖区“九小场所”安全管理,消除安全隐患,严防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黄陵县公安局腰坪派出所牢固树立“安全生产是小事,群众利益无小事”的意识,发挥职能作用,扎实开展“九小场所”安全检查工作。

实地检查抓落实。该所民警在检查中采取随时检查、突击检查、全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严格落实对辖区涉爆单位的责任。民警逐一对照企业的民爆物品使用认真检查,做到了情况清、底子明,对旅店业严格落实未成人住“五必须”以及成人实名、实数、实名、实情登记制度,坚决杜绝无证入住、一证多登等情况。

深入排查除隐患。民警对辖区小餐馆燃气、电气使用进行了安全检查,查看是否按照要求使用燃气,是否安装燃气泄压报警装置,是否存在线路老化等问题。针对辖区新村重点部位,重点检查是否存在黄、赌、毒等违法行为;企业是否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坚决消除可能存在的重大隐患,安全生产是小事,群众利益无小事。通过对“小场所”的安全检查,进一步增强了辖区“九小场所”负责人的消防安全意识,夯实了主体责任,净化了安全生产经营环境。

广泛宣传严防范。结合“九小场所”特点,该所民警深入辖区“九小场所”积极向其单位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进行防火知识宣传。通过张贴海报、发放宣传册、案例讲解、现场答疑解惑等方式,民警深入浅出地讲解了灭火器的使用方法、常见的火灾处置、正确的火场逃生自救方法等消防安全常识。进一步增强了群众消防意识和防火自救能力。

结婚八年户籍难办理 民警对接一朝解忧愁

本报讯(通讯员 王苏民)“非常谢谢你们帮我解决了户口问题……”近日,史某奎夫妻握着洛川县公安局石头派出所民警的手激动地说,并向该所户籍室送来了锦旗。

据介绍,石头派出所社区民警在该镇史家河行政村开展入户走访时,了解到该村村民史某奎于2016年与祝某伯(云南籍)结为合法夫妻,并长期生活在本村,但因户籍政策问题迟迟不能将户口迁移至本辖区,无法正常缴纳农村合作医疗、养老保险等,不能享受农村政策的福利待遇。

户籍室民警李继轩对该情况进行登记,详细了解情况,与祝某伯户籍地派出所进行了联系,对接跨省迁移户口的政策。依照《陕西省公安机关户口居民身份证工作规范》要求,最终将祝某伯户口迁移至本辖区,解决了祝某伯的户籍问题。

“石头派出所将持续依托派出所‘主防’的工作理念,坚持把人民的利益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始终怀着强烈的忧民、爱民、为民、惠民之心,倾听群众呼声,进一步把以人民为中心工作作为公安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扎扎实实为辖区居民办实事。”石头派出所所长屈乃直说道。

精心养护迎“五一” 圣地公路焕新颜

本报讯(通讯员 高莉)“没想到210国道秦汉山干线公路不仅公路平整顺畅,标志标线清晰,绿化、美化也这么好,还建了停车区、休息区……”4月22日,在延安新区跑马拉松的常先生说。

为迎接“五一”假期到来,更好地服务公众出行,宝塔公路段开展了全线路域环境专项整治,加强日常养护作业,精心组织、合理安排,修剪公路沿线的绿植,喷洒病虫害剂及营养液,为花草树木补充营养,疏通沿线排水设施,努力营造圣地景观路、文明路和红色旅游路。同时,加大辖区道路巡查、养护、保洁频率,及时清理边沟内抛撒物、路肩堆积物、修缮防护设施,全力打造畅、安、舒、美、服的公路通行环境。

“五一”长假期间,宝塔公路段将继续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力度,严格执行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和信息报送制度,密切关注小长假天气情况,及时发布路况信息,保障道路安全畅通。